



检 验 报 告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

产品名称: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

产品型号: R22.5W60

受检单位: 郑州精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检验报告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报告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3. 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检验中心总师室受理。
6. 送样检验仅对样品负责。

检验单位地址电话

地 址：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主楼 526 室

电 话：022-84379607

邮政编码：300300

受检单位地址电话：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二路 2 号

电 话：0371-67268630

邮政编码：450003

检 验 报 告

(天津) 有限公司

共 3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	商 标	——
规格型号	R22. 5W60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受检单位	郑州精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单位	郑州精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送 样 者	屠建刚	送样日期	2015年11月22日
样品数量	1	生产日期	2015年11月20日
检验依据	GB/T 2423. 2-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B：高温 GB/T 2423. 1-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A：低温 GB/T10125-2012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 GB/T 28046. 3-2011 道路车辆+电气及电子设备的环境条件和试验+第 3 部分：机械负荷	检验项目	高温试验、低温试验、耐盐雾、机械振动
检 验 结 论	经检验，郑州精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送检的爆胎应急安全装置结果见检验结果。 		
备 注	——		

批准： 

审核： 

主检： 

检 验 报 告

(天津) 有限公司

共 3 页 第 2 页

1. 任务来源及目的

3

受郑州精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委托, 对提供的 GD001 型爆胎应急安全装置样品进行检验。考核其样品检验项目的检验结果是否符合《GB/T 2423.2-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B: 高温》《GB/T 2423.1-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A: 低温》《GB/T10125-2012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 28046.3-2011 道路车辆+电气及电子设备的环境条件和试验+第 3 部分: 机械负荷》的要求。

2. 检验依据:

2.1 方法依据:

根据《GB/T 2423.2-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B: 高温》《GB/T 2423.1-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A: 低温》《GB/T10125-2012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 28046.3-2011 道路车辆+电气及电子设备的环境条件和试验+第 3 部分: 机械负荷》的规定进行检验。

2.2 判定依据:

根据《GB/T 2423.2-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B: 高温》《GB/T 2423.1-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A: 低温》《GB/T10125-2012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 28046.3-2011 道路车辆+电气及电子设备的环境条件和试验+第 3 部分: 机械负荷》的规定进行判定。

3. 样品情况:

3.1 来样方式: 受检单位送样。

3.2 样品数量: 各 2 套。

4. 检验项目及分组: 见下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样品编号
01	高温试验	01#/02#
02	低温试验	01#/02#
03	中性盐雾试验	01#/02#
04	机械振动	01#/02#

检 验 报 告

(天津) 有限公司

共 3 页 第 3 页

6. 检验结果

序号	样品 编号	检验 项目	标 准 要 求	检 验 结 果	符合性 判定
01	01# 02#	高温 试验	依据《GB/T 2423.2-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B：高温》规定，试验温度：140±2℃试验时间：温度稳定后保持 24h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未出现开裂、断裂及相对车轮窜动现象，机械锁止机构未出现松动现象；	符合
02	01# 02#	低温 试验	依据《GB/T 2423.2-2008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A：低温》规定，试验温度：-40±2℃试验时间：温度稳定后保持 24h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未出现开裂、断裂及相对车轮窜动现象，机械锁止机构未出现松动现象；	符合
03	01# 02#	中性 盐雾 试验	依据《GB/T10125-2012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的规定，进行中性盐雾腐蚀试验（PH6.5-7.5），配比浓度 5% NaCl 水溶液，平均沉降率在（1.5±0.5）ml/（80cm²·h）。在试验箱（35±2）℃条件下，进行 168 h 的盐雾试验。	试验进行 168h 后，油漆面无腐蚀。	符合
04	01# 02#	机械 振动	依据《GB/T 28046.3-2011 道路车辆+电气及电子设备的环境条件和试验+第 3 部分：机械负荷》规定，试验频率 18.5Hz，加速度 12g，试验时间 375min，试验方向 Z 轴。	爆胎应急安全装置未出现开裂、断裂及相对车轮窜动现象，机械锁止机构未出现松动现象；	符合

注：该检验过程是用同一件样品按照高温，低温，耐盐雾，机械振动的顺序进行试验。